

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之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的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宏伟先生主持，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监事会同意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、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5年8月14日